

黄冈鲁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起草的国家标准公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黄冈鲁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起草的国家标准《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空气化学污染控制技术要求》（标准号：GB/T 36306-2024），已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、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公告》（2024 年第 1 号）中予以批准发布，将于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参与起草的国家标准的发布，是积极参与国家标准制定的重要成果，公司将不断推动行业技术进步，不断丰富和完善企业技术标准体系建设。以上国家标准的颁布不会对公司目前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但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公告》（2024 年第 1 号）

《洁净室及相关受控环境空气化学污染控制技术要求》（标准号：
GB/T 36306-2024）

黄冈鲁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31 日